

证券代码：831709

证券简称：瑞特爱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北京瑞特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总工程师若干名，副总经理若干名，董事会秘书 1 名，财务经理 1 名，技术经理 1 名，研发经理 1 名，工程经理 1 名。前述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</p> <p>公司总经理、总工程师、副总经理、财务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技术经理、研发经理、工程经理均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</p>	<p>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董事会秘书 1 名，财务负责人 1 名，前述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</p> <p>公司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均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</p>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公司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结构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瑞特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瑞特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1日